



广西鸿礼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乐业县甘田镇达道村社上屯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BSZC2020-J2-280625-GXHL

采 购 人：乐业县财政局（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鸿礼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公告.....	2
第二章 竞标须知.....	5
一、竞标须知前附表.....	5
二、竞标须知.....	8
第四章 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35
第五章 技术规范.....	36
第六章 工程量清单报价说明.....	37
第七章 竞标文件格式.....	38
资格审查部分.....	39
商务部分.....	58
技术部分.....	62
第八章 评审办法.....	72
关于退还竞标保证金的函(格式).....	75

第一章 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乐业县甘田镇达道村社上屯美丽乡村建设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广西鸿礼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百色市右江区龙景街道办事处那毕村下屯 58 号）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0 年 12 月 17 日 17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BSZC2020-J2-280625-GXHL（政府采购计划书：LYZC2020-J2-02670-001）

项目名称：乐业县甘田镇达道村社上屯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预算金额：人民币贰佰肆拾叁万捌仟贰佰肆拾玖元捌角贰分（¥2438249.82）

最高限价：人民币贰佰肆拾叁万捌仟贰佰肆拾玖元捌角贰分（¥2438249.82）

采购需求：乐业县甘田镇达道村社上屯美丽乡村建设项目（详见工程量清单与图纸）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以及《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具有国内独立法人资格，并具备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的施工企业，项目经理具有市政工程专业贰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有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施工能力的企业；

3.2、符合《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具备合法资格并在规定时间内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

3.3、对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同类型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或同类型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或同类型同一母公司的子公司，不得同时申请竞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0年12月14日至2020年12月16日，每天上午8:30至12:00，下午15: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广西鸿礼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百色市右江区龙景街道办事处那毕村下屯58号）

方式：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携带以下资料免费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

1、由广西鸿礼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发出的竞争性谈判邀请函、响应确认函；2、单位介绍信、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人身份证；3、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有效的企业组织机构代码证，有效的国、地税务登记证（或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

上述资料必须真实有效，并按顺序装订成册。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0年12月17日17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广西鸿礼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百色市右江区龙景街道办事处那毕村下屯58号）

五、开启

时间：2020年12月17日17点00分（北京时间）截标后

地点：广西鸿礼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百色市右江区龙景街道办事处那毕村下屯58号）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谈判保证金：人民币贰万元整（¥20000.00）。

竞标保证金的交纳方式：银行转账、电汇或网上支付、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禁止采用现钞交纳方式。采用银行转账、电汇或网上支付方式的，在竞标截止时间前交到广西鸿礼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账户；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等方式的，在竞标截止时间前，竞标人应当递交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保函原件。否则视为无效竞标保证金。

开户名称：广西鸿礼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百色龙景支行；

银行账号：4505 0167 6110 0968 8888。

注：办理竞标保证金手续时，请务必在银行底单用途栏或空白栏上注明竞标项目名称（可简称）或项目编号竞标保证金。

2、根据《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相关规定，本项目由采购人和评审专家分别书面推荐的方式推荐及邀请不少于 3 家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与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

3、网上公告媒体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乐业县财政局

地址：乐业县财政局

联系方式：杨超淳 1867761865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鸿礼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百色市右江区龙景街道办事处那毕村下屯 58 号

联系方式：李彩云 0776-278111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彩云

电话：0776-2781118

4、监督部门：乐业县政府采购管理中心 联系电话：0776-7922622

发布日期：2020 年 12 月 11 日

第二章 竞标须知

一、竞标须知前附表

项号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1.1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乐业县甘田镇达道村社上屯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BSZC2020-J2-280625-GXHL
2	1.1	建设单位	乐业县财政局
3	1.1	建设地点	乐业县甘田镇境内
4	1.1	建设规模	乐业县甘田镇达道村社上屯美丽乡村建设项目（详见工程量清单与图纸）
5	1.1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6	1.1	采购范围	本工程为乐业县甘田镇达道村社上屯美丽乡村建设项目（施工图纸包括的所有工程内容，具体内容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7	1.1	工期要求	工期：60 日历天
8	1.3	竞标人资格要求	<p>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以及《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p> <p>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3.1、具有国内独立法人资格，并具备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的施工企业，项目经理具有市政工程专业贰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有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施工能力的企业；</p> <p>3.2、符合《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具备合法资格并在规定时间内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p> <p>3.3、对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p> <p>3.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同类型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或同类型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或同类型同一母公司的子公司，不得同时申请竞标。</p>

9	7.1	报价方式	工程量清单报价（清单计价法）
10	10.1	竞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后 60 日历天
11	11	竞标保证金	<p>金额：具体金额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p> <p>竞标保证金的交纳方式：银行转账、电汇或网上支付、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禁止采用现钞交纳方式。采用银行转账、电汇或网上支付方式的，在竞标截止时间前交到广西鸿礼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账户；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等方式的，在竞标截止时间前，竞标人应当递交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保函原件。否则视为无效竞标保证金。</p> <p>开户名称：广西鸿礼工程咨询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百色龙景支行；</p> <p>银行账号：4505 0167 6110 0968 8888。</p> <p>注：办理竞标保证金手续时，请务必在银行底单用途栏或空白栏上注明竞标项目名称（可简称）或项目编号竞标保证金。</p>
12	12.1	现场勘查	竞标人自行现场勘查
13	13.1	竞标文件份数	壹份正本，叁份副本
14	14.1	竞标文件提交地点及截止时间	<p>时 间：2020年12月17日17点00分</p> <p>地 点：广西鸿礼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百色市右江区龙景街道办事处那毕村下屯58号）</p>
15	17.1	谈判时间及谈判地点	<p>时 间：2020年12月17日17点00分</p> <p>地 点：广西鸿礼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百色市右江区龙景街道办事处那毕村下屯58号）</p> <p>参加竞标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必须持证件（法定代表人凭身份证原件或委托代理人凭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身份证原件、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竞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原件）依时到达指定地点等候当面谈判。</p> <p>备注：《关于坚决落实疫情防控措施科学有序开展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通知》（桂事管发〔2020〕2号）、《关于恢复各类公共资源现场交易活动的公告》、《疫情防控期间进场交易项目服务指南》等要求，有序开展进场采购代理机构交易项目业务工作，参加开标、评标的所有人员，要登记姓名、单位、手机号码和实时体温，以及近14日内的外出及旅游情况，尤其是来自疫情严重地区，以及近7日内是否发热或密切接触发热人员情况。对发现疑似症状和来自疫情严重地区的人员，采购代理机构按工作要求及防疫隔离区管理办法执行。凡是疫情地区参加开标、评标的人员要出具当地检疫部门的健康证明，竞标人在递交竞标文件时需附上“竞标人（供应商）承诺书”（格式附后）</p>
16	20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17	22	谈判办法	最低评标价法
18	26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设履约保证金。
19		联系人	建设单位联系人：杨超淳 18677618655 代理机构联系人：李彩云 0776-2781118
20		成交代理服务费	采购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发改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规定收取。
21		上限控制价	<u>人民币贰佰肆拾叁万捌仟贰佰肆拾玖元捌角贰分（¥2438249.82）</u>

二、竞标须知

1.项目说明

1.1 工程综合说明见竞标须知“竞标须知前附表”。

1.2 上述工程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现通过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来择优选定施工单位。

1.3 竞标人资格要求：符合竞标须知前附表规定。

1.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进行竞标。

2.资金情况

2.1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并将部分资金用于本工程合同项下的合格支付。

2.2 资金到位及落实情况：已落实。

3.竞标费用

竞标人准备和参加竞标活动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自理，不管竞标结果如何，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不承担任何责任。

4.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

4.1 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竞标公告

第二章 竞标须知

第三章 合同格式

第四章 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第五章 技术规范

第六章 工程量清单报价说明

第七章 竞标文件格式

第八章 谈判办法

根据本章第5条、第6条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竞争性谈判文件组成部分。

4.2 竞标人应认真审阅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所有的竞标须知、合同格式、技术规范和图纸。如果竞标人编制的竞标文件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实质上不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竞标文件，将作无效竞标处理。

5.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解释

竞标人在收到竞争性谈判文件后，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后3日内，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文字、电传、传真、电报等，下同）向采购单位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予以解答，答复将送达所有获得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竞标人。

6.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

6.1 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须在竞标截止时间3日前，在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网址为：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 <http://www.gxzfcg.gov.cn/>，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收受人。该澄清或者修改内容做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竞标人起约束作用。

6.2 如果竞争性谈判文件原定的编制竞标文件的时间没有考虑因竞争性谈判文件修改而引起竞标文

件修改所必须的时间，招标单位可酌情延长提交竞标文件的截止日期。但至少应当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竞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二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竞争性谈判文件收受人，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 <http://www.gxzfcg.gov.cn/> 上发布变更公告。

7. 竞标报价

7.1 本工程竞标报价采用工程量清单报价。

7.1.1 本工程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合同，竞标报价为竞标人在竞标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

7.1.2 竞标人所填报的各项基价中的各种材料单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价格变化因素而变动（工程变更、政策性调整除外），竞标人在报综合单价时应考虑各种风险因素和自己的承受能力。

7.1.3 因设计变更引起工程项目、工程量变化的，变更合同价款按下列方法进行：（1）合同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价格，按合同已有的价格变更合同价款；（2）合同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可以参照类似价格变更合同价款；（3）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则有定额的套定额计算（土石方除外），并乘以竞标下浮系数（成交价/经相关部门审定的工程招标控制价）计算，其中材料价格根据2020年第8期《百色建设工程造价信息》材料价格进行调整，信息价未提供的参照同期右江区信息价及现行市场价格调整。

7.1.4 竞标人应认真填写工程量清单中所列的所有各细目的单价和合价，填写时应注意：

（1）有工程数量的项目应报单价和合价；

（2）无工程数量的项目不报价；

（3）除非采购人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予以修改，竞标人应按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项目和工程量填报单价和合价。每一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竞标人未填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项目，在实施后，采购人将不予以支付，并视为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他有价款的单价或合价内，承包人必须按监理工程师的指令完成工程量清单中未填入单价或总额价的工程细目，但不能得到支付与结算。

7.1.5 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所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应认为已包括完成本工程的所有项目。凡设计图纸已指明的工程或图纸所示的附属工程、相关工程、衔接与后续工程所需的费用，竞标人应计入相关项目的单价中。

7.1.6 承包人的临时占地（含预制厂、料厂、拌和站、借弃土场、项目部驻地等）租用费（含拆迁补偿）、临时用地的环保、恢复及所有临时性占地的青苗补偿及地面附着物发生的费用均由承包人负责；由于承包人原因引起工期延长造成承包人临时占地的租用费增加由承包人负责。以上费用在投标价中自行考虑。

7.1.7 竞标人在报价中所报的单价和合价，以及竞标报价汇总表中的价格均包括完成该工程项目的成本、利润、税金、开办费、技术措施、大型机械进出场费、风险费、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等所有费用。

7.1.7.1 发包人不提供取土点、弃土点，土石方单价包含但不限于以下费用：

（1）有关土石方挖、填、弃（含超运）等一切作业的费用；

（2）取、弃土场的租用、青苗补偿、场地的恢复、平整、压实、检测等一切作业的费用；

（3）土石方作业的其他费用，含政府临时性管制政策影响因素而发生的费用，如城乡清洁工程管理要求等因素；

(4)土石方单价按市场报价。

土石方单价以综合单价包干，运距由竞标人按所能承受能力自行考虑。结算时不对运距进行费用签证。

7.1.8 承包人承建本工程所需的水电报装（含设备的购买、安装、维修、使用、拆除、维护及场地租用、恢复等一切与此相关的费用）由承包人负责，以上费用在竞标报价中综合考虑。

7.1.9 工程量清单中涉及混凝土的细目，竞标人应综合考虑现行地方政府有关规定，自行报价。

7.1.10 竞标人必须按照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的工程量来填报报价，工程量清单必须应用不褪色的材料手抄填写或打印。若竞标文件中的工程量与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不一致，将作无效竞标处理。

7.1.11 竞标人不得采用总价优惠、总价百分比优惠或以报价调整函的方式进行竞标报价，其优惠应直接体现在各项竞标报价的单价中，投标函中的报价必须与工程量清单汇总表一致，否则作废标处理。

7.1.12 因施工产生的污水、废水、建筑垃圾以及噪音扰民等的处置由承包人负责，相关费用结合工程量清单综合考虑。

7.1.13 竞标人可先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由竞标人自行考虑主要材料价格涨跌的风险。因征地拆迁影响及重大设计变更等建设单位原因，在投标后延迟开工或中途停建重新复工的施工工期内，按有关政府规定执行。

7.1.14 竞标人应充分考虑沿路单位及过路车辆、行人的交通疏导问题，因交通管理导致的费用由竞标人自行承担。

7.2 计算依据：

7.2.1.1

1.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算规范》（GB 50584~50862-2013）；

2.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细则、《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算规范》（GB 50584~50862-2013）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细则（修订本）；

3. 2014年版《广西壮族自治区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费用定额》和相关计价文件；

4. 《广西壮族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建设工程定额人工费及有关费率的通知》桂建标【2018】19号；

5. 桂建标【2016】17号文《关于建筑业实施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计价依据调整的通知》；

6. 广西自治区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关于调整除税价计算适用增值税税率的通知》桂造价【2019】10号文，增值税由10%调整为9%；

7. 材料价格计取依据：2020年第8期《百色建设工程造价信息》；

7.2.1.2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 博奥清单V17.0.01版软件计价。；

7.2.2 根据桂建管字[1999]第2号文件规定，竞标报价中不含劳动保险费。

7.2.3 工程措施项目中的安全施工费、文明施工费、环境保护费、临时设施费，按桂建质[2006]22号文规定的规费标准计取执行，不进行招标竞争，否则作废标处理。该四项费用经检查考核符合要求后，

每月支付一次，但总价不得超出该四项费用的总费用。

7.2.4 竞标人工程量清单中原有项目的工程量结算无论增减多少，均按原单价支付，承包人必须按发包人的指令进行施工，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否则将视为违约，竞标人必须在报价中充分考虑由工程量变化带来的风险。

7.2.5 工伤保险费按桂建管[2008]37号文执行。建设工程检验试验费和检验试验配合费按桂建标[2009]7号文计取。检验试验费和检验试验配合费若竞标人不按桂建标[2009]7号文规定的计费标准报价或少报价、零报价的，工程结算时超过报价部分的及零报价的不给予计算。

7.2.6 本工程的竞标报价不准使用报价调整函、投标函中的报价必须与工程量清单汇总表一致，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7.2.7 竞标货币

竞标文件报价中的单价和合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

8. 竞标文件的语言

竞标文件及竞标人与采购人之间与竞标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9. 竞标文件的组成

9.1 竞标文件由竞标人资格审查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三部分组成。

9.2 资格审查部分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 (1)、竞标人基本情况表
- (2)、诚信声明；
- (3)、竞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
- (4)、企业资质证书复印件；
- (5)、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6)、项目经理资质证书复印件；
- (7)、农民工工资保障金承诺书；
- (8)、竞标保证金转账证明复印件；
- (9)、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 (10)、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方案承诺书；
- (11)、项目管理机构及机械设备承诺函；
- (12)、提供2019年度财务或审计报告（新成立的单位按实际提供）；
- (13)、提供截标前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纳税证明或纳税申报表等材料；
- (14)、提供本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大违法记录在书面声明；
- (15)、竞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资料；

9.3 商务部分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
- (2)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9.4 技术部分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9.4.1 施工组织设计

- (1) 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表；
- (2) 劳动力计划表；

(3)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横道图（网络图）；

(4)临时用地表。

9.4.2 项目管理机构

(1)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2)项目经理简历表；

(3)项目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4)项目其它主要人员简历表；

(5)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辅助说明资料。

9.5 根据有关规定，竞标人在竞标时必须在竞标文件中承诺，在发出成交通知书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足额将农民工工资保障金转入有关部门设立的农民工工资保障金专用账户。一旦其承包的建设工程项目中出现拖欠农民工和工人工资情况的，由有关部门从其农民工工资保障金中先予划支。如竞标人的竞标文件没有提交上述承诺的，视为无效竞标文件，取消其竞标资格。

10. 竞标有效期

10.1 竞标文件在本须知第14条规定的竞标截止日期之后的60天（日历天）内有效。

10.2 在原定竞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核准，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向竞标人提出延长竞标有效期的要求，竞标人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竞标人可以拒绝这种要求而不被没收保证金。同意延长竞标有效期的竞标人不允许修改其竞标文件，但需要相应地延长竞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延长期内本须知第11条的规定仍然适用。

11. 竞标保证金

11.1 竞标人应提供竞标须知前附表第11项规定的竞标保证金，竞标人应将竞标保证金凭证复印件粘贴在竞标文件相应位置并加盖公章。

11.2 对于未能按要求提交竞标保证金的投标，采购人将视为不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而作无效竞标处理。

11.3 未成交的竞标人的竞标保证金将尽快退还（无息），最迟不超过成交通知发出后的5天。

11.4 成交单位按要求签署合同后5日内，将退还其竞标保证金（无息）。

11.5 如竞标人有下列情况，将被没收竞标保证金：

11.5.1 竞标人在竞标有效期内撤回其竞标文件；

11.5.2 成交单位未能在规定期限内签署合同；

11.5.3 竞标人拒绝按本须知第19条规定修正报价。

11.6 竞标人须在竞标截止时间前将竞标保证金以转账的方式交到广西鸿礼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指定账户。开标时须出示竞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原件，否则作无效标书处理。

12. 竞标预备

12.1 勘察现场

12.1.1 竞标人可自行对工程施工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竞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资料。勘察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竞标人自行承担。

12.1.2 采购人向竞标人提供的有关施工现场的地质勘察资料及现场的市政管线资料均是以诚实可信的态度提供的，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竞标人利用的资料。竞标人有义务核实市政管线的真实性。采购人对竞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12.2 竞标答疑

12.2.1 竞标人提出的与竞标有关的任何问题须在竞标截止日期前 3 天，以书面形式送达采购人处。如果竞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的问题竞争性谈判补遗文件中未得到书面解答的，应立即以书面形式报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否则将视为提出的问题不再需要答复。

12.2.2 竞争性谈判补遗文件包括所有问题和答复，补遗文件将迅速提供给所有获得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竞标人。由于竞标人书面提出而产生的对本须知 4.1 款中所列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由采购人按照本须知第 6 条的规定，以补充通知的方式发出。

13. 竞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3.1 竞标人按本须知“前附表第 13 项”的规定，编制所需竞标文件“正本”和竞标文件“副本”份数，并明确标明“正本”和“副本”。

13.2 竞标文件正本与副本均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水书写或打印，竞标文件副本也可使用正本的复印件，竞标文件正本与副本均由竞标人在相关位置加盖单位章，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署名。

13.3 全套竞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删改是根据采购人指示进行的或者是竞标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但修改处应由竞标文件签字人签字证明并加盖单位章，否则修改无效。

14. 竞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14.1 竞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按本须知“前附表第 14 项”的规定。

14.2 采购人可按本须知第 6 条规定以补充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提交竞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人与竞标人的全部权力、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后新的竞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15. 竞标文件的装订、密封、标志与提交

15.1 竞标文件装订要求：竞标文件中资格审查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分开装订。

15.2 竞标人应将资格审查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密封在同 1 个竞标文件密封袋中，外层包装封口处须帖密封条或盖密封章。

15.3 包封应写明竞标人名称和地址、邮政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代理机构名称，并注明谈判时间以前不得开封，以便投标出现逾期送达时能原封退回。

15.4 未按本章第 15.1 款、第 15.2 款和第 15.3 款的规定装订和密封及加写标记，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15.5 在本须知第 14 条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递交的竞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并退回给竞标人。

16. 竞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6.1 竞标人可以在提交竞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竞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交补充、修改其竞标文件的通知。在竞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不能更改竞标文件。

16.2 竞标人的修改通知，应按本须知第 15 条规定编制、密封、标志和提交（在内封包上标明“修改”字样）。

16.3 竞标人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竞标文件截止日期之前，可以撤回已提交的竞标文件，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投标截止日期之后至竞标有效期满之前，竞标人对竞标文件的任何补充、修改，采购人不予接受，撤回竞标文件的还将被没收竞标保证金。

17. 开标

17.1 采购人将在截标时间后在广西鸿礼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百色市右江区龙景街道办事处那毕村

下屯 58 号) 举行开标会, 竞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必须持以下证件依时到现场参加投标, 否则其竞标文件作无效竞标处理。

(1)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或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本人身份证;

(2)竞标保证金转账证明;

17.2 开标会由广西鸿礼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组织并主持, 对竞标文件进行检查, 确定它们是否完整, 是否按要求提供了竞标保证金, 文件签署是否正确, 以及是否按本须知规定编制。但按规定提交合格撤回通知的竞标文件不予开封。

17.3 开标会议程序

(1)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介绍参加开标会议的人员名单;

(3)采购人代表和监标人员一同检验参加开标会的各竞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或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其授权委托书原件, 同时检验各竞标人是否按要求提交了竞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否则作无效标书处理;

(4)各竞标人的代表交叉检验各竞标文件密封的完整性;

(5)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启封竞标文件, 对未按规定密封和逾期送达的竞标文件不予启封;

(6)采购人代表和监标人员一同检验已开封的竞标文件是否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有关规定, 是否完整, 并宣读核查结果;

(7)主持人公布上限控制价;

(8)主持人宣布谈判期间的有关事项;

(9)宣布会议结束, 进入谈判、评审时间。

17.4 本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将有效竞标文件送谈判小组评审。

17.5 竞标人少于三个的, 采购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重新组织招标。

18. 开标内容的保密

18.1 开标后, 直到宣布授予成交单位合同为止, 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所有资料, 有关授予合同的信息, 都不应向竞标人或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18.2 在竞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 竞标人对采购人和谈判小组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 都将导致取消其竞标资格。

19. 竞标文件计算错误的修正

19.1 谈判小组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竞标文件进行校核, 看其是否有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 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9.1.1 如果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 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19.1.2 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不一致时, 以单价为准, 除非谈判小组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 此时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

19.1.3 当分项乘积累计得出的总额与标出的总额不一致时, 以标出的分项乘积为准, 并修改标出的总额;

19.1.4 竞标文件正本与竞标文件副本不符的以正本为准。

19.2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竞标文件的竞标报价, 在竞标人确认后, 调整或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对竞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竞标人不接受调整或修正后的报价, 则其竞标文件将被拒绝并

且其竞标保证金也将被没收，并不影响谈判工作。

20. 竞标人资格审查

本工程采用资格后审，只有通过资格审查才能进入谈判。所要提供的材料见本须知 9.2 条内容，资格审查资料有任何一项不合格者其资格审查视为不通过。

21. 竞标文件的评价与比较

21.1 对竞标文件进行符合性鉴定。竞标文件应实质上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应与竞争性谈判文件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无明显差异或保留。谈判小组对实质上不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投标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通过修正或撤消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竞标文件。

21.2 竞标人或其竞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其竞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或作废标处理：

21.2.1 竞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未按时参加开标会议的；

21.2.2 竞标文件未按照本须知第 15 条的要求装订、密封和标记的；

21.2.3 本须知第 9 条规定的竞标文件有关内容未按本须知第 13 条规定加盖竞标人单位公章、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

21.2.4 由委托代理人签字，但未随竞标文件一起提交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原件的；

21.2.5 竞标人未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第 11 条的要求提供竞标保证金的；

21.2.6 竞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

21.2.7 不按本须知第 9 条内容提供资料的；

21.2.8 竞标文件内容不真实的；

21.2.9 竞标人无对农民工工资保障金的交纳与使用作出承诺和诚信声明的；

21.2.10 竞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的；

21.2.11 作废的清单项目达到 3 项以上（含本数）或作废的清单项目造价累计超过单位工程竞标报价的 2%（含本数）的；

21.2.12 竞标人采用总价优惠或以总价百分比优惠的方式进行竞标报价的；

21.2.13 安全施工费、文明施工费、环境保护费、临时设施费不按《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及管理细则》（桂建质[2006]22 号）的规定报价的；

21.2.14 竞标人不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或作为独立法人资格但就本工程提交一个以上的竞标文件的；

21.2.15 竞标人拟投入本工程的项目经理在在建项目中任项目经理的；

21.2.16 竞标人未提供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方案的承诺书的。

21.2.17 不同竞标人的竞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的；不同竞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的；不同竞标人的竞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的；不同竞标人的竞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竞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不同竞标人的竞标文件相互混装的；不同竞标人的竞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的。

22. 谈判

22.1 谈判小组。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2.2 谈判原则。谈判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22.3 评审方法。谈判小组按照第八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竞标文件进行评审。第八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谈判依据。

23..谈判的步骤

23.1 第一轮谈判

第一轮谈判：谈判小组按已确定的谈判顺序，分别与单一竞标供应商就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等方面进行谈判，并了解其报价组成情况。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竞标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谈判文件有实质变动的，谈判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过程和重要谈判内容进行记录，谈判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谈判小组一致确定相应供应商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按照谈判文件设定的方法和标准确定成交候选人。在第一轮谈判中谈判小组未能确定成交候选人的，对谈判文件修正后进行第二轮谈判。

23.2 谈判文件修正

(1) 第一轮谈判结束后，各竞标供应商退场等候，谈判小组进行合议。根据第一轮谈判掌握的情况，可以对谈判文件进行修改，确定采购内容的详细规格或具体要求，优化采购方案。

(2) 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竞标供应商集中，谈判小组强调调整后的采购要求，将谈判文件的修改结果以书面形式通知竞标供应商，向竞标供应商提供较充分的修正时间。

(3) 竞标供应商根据第一轮谈判情况和谈判文件修改书面通知，对原响应文件进行修正，并将修正文件签字（盖章）后密封送交谈判小组。逾时不交的，视同放弃谈判。修正文件与响应文件同具法律效应。

23.3 第二轮谈判

谈判小组就修正后的响应文件与竞标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过程和重要谈判内容进行记录，谈判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谈判小组按谈判文件设定的方法和标准确定成交候选人。

第二轮谈判谈判小组未能确定成交候选人的，对谈判文件修正后进行第三轮谈判。以此类推。

23.4 最终报价

23.4.1 竞标供应商作最后报价，密封递交谈判小组。

23.4.2 最终报价不得高于首次报价,应体现竞标报价的竞争性。

23.5 竞标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政府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谈判活动终止；终止后，采购人需要采取调整采购预算或项目配置标准等，或采取其他采购方式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财政部门批准。

24.评审

24.1 本采购项目是以政府采购预算价为最高限价，超出政府采购预算价的最终竞标报价，采购人不能支付时，谈判小组将不予以评审。

24.2 本采购项目的评标依据为采购文件和竞标文件。

24.3 本项目采用的评审方法按本须知前附表第 17 项规定执行，“谈判小组”成员、采购人代表、监督人员、采购代理机构有关工作人员及其他知情人不得透露对竞标文件的评审、比较和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24.4 竞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力图影响评标结果公正性的活动，将可能导致其成交资格被取消。

25.成交公告

25.1 成交单位确定后，广西鸿礼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成交公告。

25.2 竞标人认为招标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成交公告发出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就采购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竞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5.3 质疑竞标人必须首先经过质疑程序，在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书面向有关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26.成交通知书

26.1 在发布成交公告的同时，向成交单位发出书面成交通知书。

26.2 成交通知书注明成交金额、施工时间、竣工时间、质量及工程保修期等。

26.3 成交通知书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7.合同签订

27.1 成交单位应按约定的时间，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如成交人不按规定签订合同，则采购人可以与排名在成交人之后的成交候选人依次递补签订合同或重新组织招标。

27.2 合同签订必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否则由此造成的后果由采购人负责。

27.3 财政部门根据已备案的政府采购合同办理合同款项的支付，对未正式备案的政府采购合同，将不予办理合同价款的支付。

27.4 如果竞标人不按本须知第 25.1 条的规定执行，采购人将有充分的理由废除授标，并没收其竞标保证金。

27.5 如竞标人成交后不按时、足额将农民工工资保障金存入有关部门指定的账户的，采购人将取消其成交资格。

28.履约保证金

无

29.废标

29.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竞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3) 出现影响招标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4) 竞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工程控制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5) 因重大变故，招标任务取消的。

30.投诉

30.1 竞标人必须首先经过质疑程序，在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可以在答复期满十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向乐业县政府采购管理中心投

诉。

31. 质疑及投诉的书面要求

31.1 质疑人或投诉人提供的书面材料（如材料中有外文资料应同时附上中文译本）应当包括以下材料：

- (1) 质疑人或投诉人的单位名称或姓名、详细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等；
- (2) 被质疑人或被投诉人的单位名称或姓名；
- (3) 质疑或投诉的事实及理由；
- (4) 有关违纪违规的情况和有效证明材料；
- (5) 质疑人或投诉人的签章及质疑或投诉时间。

如不按以上规定质疑或投诉的，视为无效投诉或质疑，不予受理。

32. 解释权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制，解释权属广西鸿礼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第三章 合同格式

工程施工承包合同

项目编号：

发包人：

承包人：

乐业县甘田镇达道村社上屯美丽乡村建设项目施工承包合同

发包人(全称)：_____ (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_____ (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工程内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按该项目的施工图设计施工。（如增加项目，需另有施工图纸与预算书）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竣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元(¥_____)。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授权委托书
- 2、报告
- 3、本合同协议书
- 4、本合同专用条款
- 5、工程质量保修书
- 6、安全生产协议书
- 7、廉政合同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三章(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甲方工作及责任

- 1、甲方必须派技术人员配合乙方施工指导、签证工作。
- 2、乙方施工完毕，甲方负责组织有关单位对工程进行验收，做好签证结算。

九、乙方工作及责任

- 1、乙方必须按照甲方的要求为进行施工，并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工程质量达到国家验收规范的合格等级。
- 2、如因质量问题造成的返工，一切费用乙方负责。
- 3、乙方应按规定做好施工工地的安全报护、防护工作，要做好各项安全管理工作，因安全防护措施不力而发生的事故及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

十、甲方在应付款中扣出的质量保修金，在工程质保期满后，如未发现工程质量问题，将保修金(不计利息)退回乙方。在保修期内乙方应按保修内容进行保修，若乙方接到甲方保修通知书在5天内未派人进行修理的，甲方则安排其它公司修理，在保修期内发生的修理费用由乙方负责或由甲方从保修金中扣出。

十一、双方需约定条款

- 1、如增加工程量需经双方签证确认，结算价格按财政评审中心控制价
- 2、为依据。
- 2、如项目审计报告价超出下达指标的，则以国家下达投资计划为准，作为工程结算价；如未超出下达指标的均以审计报告价作为结算价。

十二、合同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支付完工程款后失效。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方各执两份。

发包人：（甲方）盖章 承包人：（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 开户：

帐号： 帐号：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二、专用条款

一、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

3. 语言文字和适用法律、标准及规范

3.1 本合同除使用汉语外，无其它语言文字。

3.2 适用法律和法规

需要明示的法律、行政法规：现行的国家法律和行政法规，工程所在地政府的有关法规和规章。

3.3 适用标准、规范

适用标准、规范的名称：现行的国家标准、规范、行业标准、规范等。

发包人提供标准、规范的时间：无。

国内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的约定：无。

4. 图纸

4.1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日期和套数：合同签定 5 天后提供一式 2 份图纸。

发包人对图纸的保密要求：未经发包人同意，不得将图纸转借给第三方。

使用国外图纸的要求及费用承担：无。

二、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5. 工程师

5.2 监理单位委派的工程师

姓名： 职务： 总监理工程师

发包人委托的职权： 按本工程的监理合同中的有关条款。

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才能行使的职权： 按本工程的监理合同中的有关条款。

5.3 发包人派驻的工程师

姓名： 职务： 现场工程师

职权： 发包人委派的职权范围 。

5.6 不实行监理的，工程师的职权： 无。

7. 项目经理

7.1 姓名： 职务： 项目经理

8. 发包人工作

8.1 发包人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1) 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的要求及完成的时间： 于开工前 7 天。

(2) 将施工所需的水、电接至施工场地的时间、地点和供应要求： 由发包人与相关部门协调，费用由承包人自理。

(3) 施工场地与公共道路的通道开通时间和要求： 已开通。

(4) 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线资料的提供时间： 招标时已提供，由承包人现场勘测，费用自理。

(5) 由发包人办理的施工所需证件、批件的名称和完成时间： 由承包人负责办理。

(6) 水准点与座标控制点交验要求： 于开工前 3 日内现场交验，双方做好签认工作。

(7)协调处理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单位)、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由发包人协调，相应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8)双方约定发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待定。

8.2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工作：双方另行协商。

9. 承包人工作

9.1 承包人应按约定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1)需由设计资质等级和业务范围允许的承包人完成的设计文件提交时间：待定。

(2)应提供计划、报表的名称及完成时间：每月 25 日向监理、发包人提供当月工程进度报表以及下月进度计划各一式两份。

(3)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非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和要求：承包人应采取一切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人员伤亡、财产损失事故，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4)向发包人提供的办公和生活房屋及设施的要求：承包人应免费向发包人提供办公室一间以及相应的设施，面积约 13 平方米。

(5)需承包人办理的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手续：按需要办理交通特别通行证时、施工现场需要排放有害物质时及施工噪音超过工程所在地主管部门的规定时，由承包人办理有关手续和负责费用。

(6)已完工程成品保护的特别要求及费用承担：在竣工验收移交全部工程前，由承包人负责采取保护措施，并承担相关费用。

(7)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单位)、古树名木的保护要求及费用承担：承包人施工时应探明并负责保护且承担费用，施工时如损坏地下管线、邻近建筑物、构筑物，所发生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8)施工场地清洁卫生的要求：由于施工造成的环境污染，其责任和费用均由承包人承担。

(9)双方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

1)配合发包人做好安全文明宣传、领导检查宣传等工作，相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承包人生活设施及施工场地，应自费配备消防设备，防止火灾发生。

3)承包人的临时用地（含项目部驻地等）租用费（含拆迁补偿）、临时用地的环保、恢复、临时用地的青苗补偿及地面附着物拆除等费用均由承包人负责，以上费用在竞标报价中综合考虑。

4)取土场及弃土场由承包人自行解决，但不得违反相关管理规定，并承担相关费用。

5)经过城市道路的施工车辆，必须按交警、城管、运输等部门相关规定执行。由于施工车辆造成的道路、环境等污染，其责任和费用均由承包人承担。

6)承包人负责合同实施期间其合同段内临时交通道路（含场内外连接公共通道）和交通设施的修建、维修、养护和交通管理工作，并承担一切费用。

7)承包人修建的临时道路和交通设施，应免费提供给发包人、监理工程师和其他合同段的承包人使用，如共同使用的路基损坏严重，发包人或监理工程师将负责通知有关承包人共同出资修复，若使用频率相差悬殊，则按比例分摊。

三、施工组织设计和工期

10. 进度计划

10.1 承包人提供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的时间：于开工前 7 日内。

工程师确认的时间：收到后 5 日内予以批复。

10.2 群体工程中有关进度计划的要求：

13. 工期延误

13.1 对以下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经工程师确认，工期相应顺延：按 GF-1999-0201 通用条款第 13 条执行。

13.1.1 双方约定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不可抗力的原因。

13.2 非上述原因，承包人不能按合同约定的时间竣工，承包人应承担违约责任。应向发包人支付误期赔偿费（每天赔偿金额为合同价的万分之四），误期时间从规定竣工日期起直到全部工程或相应部分工程竣工验收各方签章日期之间的天数（扣除发包人批准顺延的工期），其极限为合同价的 5 %。发包人可从应向承包人支付的任何金额中扣除此项赔款费或其他方式收回此款，此赔偿款的支付并不能解除承包人应完成工程的责任或合同规定的其他责任。

13.3 因工程量变化和设计变更的工期予以顺延，即工期相应变化，质量要求不变。

13.4 承包人必须按照合同工期或发包人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

四、质量与验收

15. 工程质量

15.1 发包人对工程质量的要求：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15.2 双方对工程质量有争议时，请当地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仲裁。

17. 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17.1 双方约定中间验收部位：基础、结构。

17.2 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必须按照验收规范要求的程序组织验收，所有隐蔽工程、分部分项工程的质量验收，承包人应提前 24 小时书面通知监理工程师和业主代表，并按照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的程序向监理工程师进行书面报验，由监理工程师通知并会同业主项目负责人或业主代表一道进行验收，经监理工程师和业主项目负责人确认验收合格后，才能施工下道工序。如发现不合格工程，承包人必须无条件、立即返工，并由此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如经监理工程师或项目负责人三次书面通知整改仍不改，且强行施工下道工序的，发包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承包方无条件立即退场，承包方应无条件立即清场退出，并赔偿一切损失及所有费用。

六、合同价款与支付

23. 合同价款及调整

23.1 本合同价款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包干方式确定。

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合同，合同价款中包括的风险范围：除工程变更和政策性调整以外的其他风险。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款调整方法：

(一) 因设计变更引起工程项目、工程量任何变化的，变更合同价款按下列方法进行：(1) 合同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价格，按合同已有的价格变更合同价款；(2) 合同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

可以参照类似价格变更合同价款；(3)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则有定额的套定额计算（土石方除外），并乘以竞标下浮系数（成交价/经相关部门审定的工程招标控制价）计算，其中材料价格根据 2020 年第 8 期《百色建设工程造价信息》材料价格进行调整，信息价未提供的参照同期右江区信息价及现行市场价格调整。

（二）国家和自治区政策性调整有关费用标准的，按文件规定执行。

本工程最终结算价以审计部门等有关单位审定为准。

25. 工程量确认：

25.1 承包人向工程师提交已完工程量报告的时间：每月 25 日前。

25.1.1 工程量清单所列的工程量，不能作为承包人按合同履行其责任依据，实际施工中发生的工程量增加或减少并不影响承包人履行合同的责任，工程结算以完成的实际工程量为准。

25.2 除另有规定外，工程师应按照合同通过计量来核实确定已完成的工程量和价值，承包人应得到该价值扣除保留金后的价款。当工程师要对已完工的工程量进行计量时，应适时地通知承包人参加。

25.3 计量方法

工程的计量均以国家标准《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2013）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2013）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细则》计算的净值为准，如有不明之处，应以监理工程师或造价管理部门指定的计量方法为准。

25.4 计量单位

除了合同另有规定外，所有计量单位均应符合本工程的工程量清单。

26. 工程款（进度款）支付

26.1 付款周期及付款比例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工程款原则上按月支付，合同内进度款支付限额为已完成工程量的 80%，工程变更部分进度款支付限额为已完成工程量的 70%；工程完工验收达到质量要求，结算经 审计部门审定后，工程款支付至结算总价的 97%；发包人按工程价款结算总额的 3%预留工程质量保修金，待工程质量保修期满后返还。

26.2 进度付款申请单

承包人应在每个计量周期到期后的 7 天内向发包人提交已完工程进度款支付申请一式四份，详细说明此周期自己认为有权得到的款额，包括分包人已完工程的价款。

26.3 工程完工，具备验收条件后，由成交人与建设单位商议支付方式。

七、材料设备供应

27.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

27.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与一览表不符时，双方约定发包人承担责任如下：

- (1)材料设备单价与一览表不符：无。
- (2)材料设备的品种、规格、型号、质量等级与一览表不符：无。
- (3)承包人可代为调剂串换的材料：无。
- (4)到货地点与一览表不符：无。
- (5)供应数量与一览表不符：无。
- (6)到货时间与一览表不符：如发生上述情况，发包人应立即补救改正。

28、承包人招标材料设备

28.1 承包人招标材料设备的约定：本合同工程实行承包人材料设备包干方式，但承包人招标前两天，必须先提供需购材料设备的品牌、厂家、规格、型号、数量和质量情况的书面报告，提交给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审查同意，并签字、盖章认可后方可招标，并作为竣工结算的依据。承包人招标的材料设备必须符合现行国家、地方法规和设计使用的标准和要求，必须具有国家、省、市认可的合格证书、试验或检验报告、生产许可证、产地证明、装箱清单、规格、型号证明、质量保证书及产品说明等相关随货文件，并经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进行现场检验通过后方可进场。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认为不合格的，有权拒绝该材料进场，承包人须自费将上述材料无条件在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规定的时间内搬运出场，并应重新招标符合要求的产品，并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由此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承包人如私自使用未经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确认的材料，发包人有权拒付该项工程款，承包人应无条件在监理工程师规定的时间内拆除该材料，并应重新招标符合要求的产品重新施工，并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由此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八、工程变更

29. 工程设计变更

29.1 设计变更价款，必须经建设单位、监理、设计等有关单位现场签字确认后，方可作为工程结算依据。

29.2 设计变更和工程签证发生后十个工作日内，由建设单位将有关变更文件、签证单审批件、工程联系单、预算书等工程资料送同级财政部门备案，并作为进度款支付、事后抽查和工程结算的主要依据。

29.3 建设单位在实施项目过程中，若发生单价变动，由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财政审计部门、施工单位共同商定并签字确认。

29.4 承包人应当在合同规定的调整情况发生后 14 天内，将调整原因，金额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发包人按第 29.1、29.2 条款的要求初步确认调整金额后将其作为追加合同价款，按不高于 60%的比例与工程进度款同期支付，发包人收到承包人通知 14 天后不予确认也不提出修改意见，视为已经同意该项调整，调整金额待工程单项结算或结算时，以最终审定为准。

30. 当合同规定的调整合同价款的调整情况发生后，承包人未在规定时间内通知发包人，或者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调整报告，发包人可以根据有关资料，决定是否调整和调整的金额，并书面通知承包人。

31 变更价款的确定按专用条款第 23 条执行。

九、竣工验收与结算

32. 竣工验收

32.1 承包人提供竣工图的约定：竣工验收正式通过后 15 天内，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竣工图的数量分别为 6 套。

32.6 中间交工工程的范围和竣工时间：

33. 竣工结算

发包人竣工结算报告审查时间

	竣工结算报告金额	发包人审查时间
--	----------	---------

1	500 万元以下	从接到竣工结算报告和完整的竣工结算资料之日起 30 天
2	500 万元-2000 万元	从接到竣工结算报告和完整的竣工结算资料之日起 40 天
3	2000 万元-5000 万元	从接到竣工结算报告和完整的竣工结算资料之日起 45 天
4	5000 万元以上	从接到竣工结算报告和完整的竣工结算资料之日起 60 天

因承包人提供的结算资料不完整而需要补充或承包人不按时对账耽误时间时，审查时间应相应顺延；

其余按通用条款第 33.1、33.5、33.6 条执行。

十、 违约、索赔和争议

35. 违约

35.1 本合同中关于发包人违约的具体责任如下：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24 条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无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26.4 款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承包人与发包人签订延期付款协议，延期付款协议须经财政部门认可。

双方约定的发包人其他违约责任：

35.2 本合同中关于承包人违约的具体责任如下：

35.2.1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4.2 款约定承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每延误一天，按合同价款万分之四的违约赔偿费，其限额为中标价的 5%。延误天数按本专用条款第 13.3 条计算。

35.2.2 承包人未按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5.1 条内容完成：承包人无条件返工处理，修复至工程质量要求并承担相关费用，并在发包人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返工，否则，发包人有权扣罚该分项工程 10% 的工程款作为处罚。

双方约定的承包人其他违约责任：

35.2.3 承包人如违反了以下情况之一者，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不按开工通知的要求及时进点组织施工和不按签订协议书时商订的进度计划有效地开展施工准备，造成工期延误。

2) 承包人违反第 38.1 条规定私自将合同或合同的任何部分或任何权利转让给其他人，或私自将工程或工程的一部分分包出去。

3) 未经监理人批准，承包人私自将已按投标书承诺进入工地的工程设备、施工设备、临时工程或材料撤离工地。

4) 由于承包人原因拒绝按合同进度计划及时完成合同规定的工程，而又未采取有效措施赶上进度，造成工期延误。

5) 承包人否认合同有效或拒绝履行合同规定的承包人义务，或由于法律、财务等原因导致承包人无法继续履行或实质上已停止履行合同的义务。

35.2.4 承包人在保修期内拒绝按通用条款第 34.1 条的规定进行修复，或经监理人检验认为修复质量不合格而承包人拒绝再进行修补的，发包人将扣除承包人全部质量保修金。

35.2.5 承包人违约有以下情况之一者，发包人有权扣除承包人的违约金。监理工程师预先下发含

有罚款意向的指令，如承包人不及时采取措施纠正，则在指令下达后十五天下发罚款通知书（不再陈述罚款理由）。被罚款后由发包人从最后一次计量支付时扣相应金额。承包人在合同期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工程，且质量合格（本工程施工，竣工验收后十五天内可以申请返还全部或部分罚款，返还金额由监理工程师审核，发包人批准。罚款金额返还时不包括银行利息。

1) 承包人必须按照竞标文件的承诺派出符合和满足工程建设要求的项目管理人员。承包人未经发包人批准擅自调换工程管理人员或因管理人员不称职，发包人要求调换而未及时调换的，视为承包人违约，必须向发包人交纳处罚金，处罚标准为：项目经理 1.5 万元/人·次（人民币）；总工程师 1 万元/人·次；专业工程师则 0.5 万元/人·次。

2) 发包人有权检查承包人的人员到岗情况，如发现未经发包人同意或正当理由，项目经理擅自离岗的，视为承包人违约，发包人有权处违约金 1 万元/人·次，未经发包人同意，技术负责人（总工程师）擅自离岗的，视为承包人违约，发包人有权处违约金 0.8 万元/人·次，未经发包人同意专业工程师擅自离岗的，视为承包人违约，发包人有权处违约金 0.5 万元/人·次。

3) 未经监理工程师审查批准，施工期内自行调走主要施工机械，经发现不及时调回的，视为承包人违约，发包人有权扣除违约金（视情节严重而定）。

35.2.6 承包人有违反其他规定的，按规定给予处罚。

37. 争议

37.1 双方约定，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

(1) 双方协商解决；

(2) 双方协商无法解决的，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其他

38. 工程分包

38.1 本工程不允许分包。

38.2 承包人有以下情况之一者，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38.2.1 个人承包工程，包括本人单位及外单位人员承包，发包人不承认其个人拥有任何资质等级及营业许可资格。

38.2.2 几个人联合承包工程，就地组织暗分包队伍，不具备完成本工程的技术、机械能力，被发包人判定为没有能力履行的承包人。

38.2.3 就地转包全部的工程，以谋取高额转让费、管理费的承包人。

38.2.4 承包人有部分分包现象（其中包括冒充承包人下属单位的挂钩单位，凭口头协议参与施工的分包人及其他暗分包个体户），一经发现核实，发包人将采取驱逐该暗分包人措施，并对承包人处予违约处罚金，违约处罚金金额（视情节严重而定）。

39. 不可抗力

39.1 双方关于不可抗力的约定：以有关部门发布的文告或文件为准。

40. 保险

40.1 本工程双方约定投保内容如下：

(1) 发包人投保内容：自行负责办理。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保险事项：无。

(2) 承包人投保内容：

承包人必须为施工现场从事施工的所有作业人员和管理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支付保险费。

41. 担保

41.1 本工程双方约定担保事项如下：

41.2 双方约定的其他担保事项：

(1) 双方约定的其他担保事项：承包人在成交后 7 个工作日内，按当地政府有关文件规定将农民工工资保障金存入有关部门指定的账户。

(2) 农民工工资保障金的退还：工程竣工验收结算经审定后，按照规定程序，将农民工工资保障金没有使用或剩余的金额退还给承包人。

46 合同份数

46.1 双方约定合同副本份数：两份正本、捌份副本。

47. 补充条款

47.1 承包人有以下情况之一者，将视为违约，发包人有权采取以下措施处理，并视情节轻重给予违约处罚金。

47.1.1 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日内，承包人无法按合同规定及竞标文件的承诺进场经监理工程师认可的全部人员和机械时，视为违约，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发包人有权另行发包工程。

47.1.2 项目经理、总工程师及专业工程师未经业主允许不准调换他人，未经业主同意成交单位更换项目经理则视为违约，违约金处 3 万元/人·次（人民币）；更换项目总工程师处 2 万元/人·次；更换专业工程师处 1 万元/人·次。

47.1.3 主要机械的数量、型号，应与合同相符，若监理工程师认为合同规定的进场机械不能满足施工进度要求，有权指令承包人增加机械投入，承包人不得拒绝。

47.1.4 未经发包人批准，施工期内自行调走主要施工机械，经发现不及时调回的，违约处罚金金额（视情节严重而定）。

47.1.5 所有以上违约处罚金金额均在承包人的计量支付款内扣除，监理工程师预先下发统一格式含有违约处罚意向的指令，如承包人不及时采取措施纠正，则在指令下达后十五天下发违约处罚通知书（不再陈述违约处罚理由）。承包人计量支付款被扣罚后，发包人从承包人最近一次计量支付时扣相应金额补足。

47.1.6 承包人在合同期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工程，且质量合格，竣工验收后十五天内可申请返还全部或部分违约处罚金（不包括利息）。

47.1.7 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所有试验费用由承包人自行解决，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47.2 工程款的使用

47.2.1 本工程资金属财政性资金，承包人在施工期间必须保证资金的专项使用，不得挪作他用，并自觉接受业主和银行的监督，否则将视为承包人违约。

47.2.2 承包人（项目部）账户必须在业主指定的银行开户，否则业主将不支付任何工程款。

47.2.3 承包人对外支付其他工程款，必须按以下规定报批，违者将视情节轻重，给予罚（等额）款、终止合同等。

47.2.4 承包人购买用于本工程的各种材料，施工机械设备、配件等，凡是每次支付的货款金额在贰万元以上，拾万元以下者，须凭购货发票或购（订）货合同、协议。

47.2.5 对外支付额 \geq 10 万元人民币的，必须报经业主批准，承包人的开户银行才给予受理。

47.3 凡进入本工程工作的妇女应持有计生证，否则不准安排工作，禁止使用童工。

附件 1：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单位工程名称	建设规模	工程造价(元)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附件 2：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序号	材料设备品种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质量等级	供应时间	送达地点	备注

附件 3：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为保证_____ (工程名称)在合理使用期限内正常使用,发包人承包人协商一致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管理规定及双方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content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和双方约定,承担本工程质量保修责任。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和双方约定的其他土建工程,以及电气管线、上下水管线的安装工程,供热、供冷系统工程等项目。

具体质量保修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二、质量保修期

质量保修期从工程实际竣工验收通过之日算起。分单项竣工验收的工程,按单项工程分别计算质量保修期。

双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结合具体工程约定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该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土建工程为2年;
3.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5年;
4. 供热及供冷系统为2个采暖期及供冷期;
5.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含电气(器)、通风、照明、消防、防雷等设备]为2年;
6. 装修工程为2年;
7.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2年;
8. 绿化工程为工程综合验收合格后 5 个月;
9. 在没有明文规定下,参照建设工程质量保修条例,双方协商为设计文件规定的该工程的合理使用年限内保修。

三、质量保修保质责任

1、属于保修范围和-content的项目,承包人应在接到修理通知之日后 2 天内派人修理。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修理,发包人可委托其他人员修理,保修费用从质量保修金内扣除,如果实际维修费用超出质量保修金的额度,承包人还需赔偿超出部分的维修金额。

2、发生须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人接到事故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非承包人施工质量引起的事故,抢修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3、在保修期内，如发生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告，并采取安全防范措施，由原设计单位或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负责实施保修。因承包人原因致使工程在合理使用期限内造成人身和财产损害的，承包人应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4、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有关单位人员验收。

四、质量保修金的支付

本工程约定的工程质量保修金为施工结算价的 $\underline{3\%}$ ，质量保修金不计利；质量保证金的使用：承包人未按照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和合同约定履行质量保修义务的，发包人有权从质量保证金扣留用于质量保修的各项支出。

五、质量保修金的返还

质量保修金分两次返还承包人：第一次返还的时间及金额：发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满两年后 14 天内将保修金的 70%返回给承包人。第二次返还的时间及金额：发包人在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满五年后 14 天内返还剩余部分。质量保证金的返还，并不能免除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应承担的质量保修责任和应履行的质量保修义务。

六、其他

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本工程质量保修书作为施工合同附件，由施工合同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共同签署。

发 包 人(公章)：

承 包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三、通用条款

采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和建设部颁发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GF-1999-0201)的通用条款。

第四章 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另附)

第五章 技术规范

一、现场自然条件

满足施工要求

二、现场施工条件

三通一平已完成

三、本工程采用的技术规范

本工程技术范围采用水利部现行工程施工规范、验收标准及强制性标准条文

四、其他要求

第六章 工程量清单报价说明

1. 本工程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计价和工程量计算规则按《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细则》。
2. 工程量清单应与竞标须知、合同协议条款、合同的通用条款、合同专用条款、技术规范及图纸等文件一起结合使用。
3. 工程量清单中所列工程量系发包人按照现有图纸及有关资料依据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所颁布的计量规则计算的，它是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作为竞标报价的共同基础。成交后结算支付，以经财政部门投资评审中心按审定的设计图纸和设计变更实际工程量为依据，按成交单位投标所报的工程量清单的单价支付费用。
4. 工程量清单中各分项工程的综合单价为本工程包干单价，不管竞标人今后施工方案如何改变及工程量实际发生多少，均按包干单价执行。
5. 对工程和材料的一般指示或说明已写于合同文件、图纸和技术规范内。给工程量清单各细目标价前，须参阅合同文件和技术规范的有关部分。
6. 所有报价应以人民币表示。
7. 工程量清单另册发放。

第七章 竞标文件格式

资格审查部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竞标文件

正本或副本

竞标文件内容： 资格审查部分

竞 标 人： _____（全称）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 1、竞标人基本情况表；
- 2、诚信声明；
- 3、竞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
- 4、企业资质证书复印件；
- 5、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6、项目经理资质证书复印件；
- 7、农民工工资保障金承诺书；
- 8、竞标保证金转账证明复印件；
- 9、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 10、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方案承诺书；
- 11、项目管理机构及机械设备承诺函；
- 12、提供 2019 年度财务或审计报告（新成立的单位按实际提供）；
- 13、提供截标前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纳税证明或纳税申报表等材料；
- 14、提供本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大违法记录在书面声明；
- 15、竞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资料

一、竞标人基本情况表

竞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 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 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 名		技术职称		电话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其 中	注册建造师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及证号					高级职称人数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					中级职称人数		
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初级职称人数		
税务登记证号					技工人数		
经营范围							
备注							

注：必须附上以下证书的复印件，复印件要求清晰可辨

1. 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2. 有效的资质证书副本；
3. 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 有效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如有）；
5. 有效的税务登记证副本（如有）；
6. 项目经理的资格证书、身份证复印件。

二、诚信声明

本人_____（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_____郑重声明，本企业参加_____工程投标活动所提交的所有资料、填写数据及所包含的附件资料内容是真实的、合法的、有效的，同样我在此所作的声明也是真实有效的，并愿意对在投标过程中有关部门的调查结果承担责任。

本企业提交的所有投标资料如有不实，愿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给予的处罚。

竞标人：_____（全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三、竞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竞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姓名）为我公司签署本工程的竞标文件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我承认代理人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本工程的竞标文件的内容。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代理人：____（签字）____ 性别：____ 年龄：____

身份证号码：____ 职务：____

竞标人：____（全称）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签字）

授权委托书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企业资质证书复印件

五、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六、项目经理资质证书复印件

七、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承诺书

竞标人应在竞标文件中出具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承诺书，主要承诺以下内容：

1. 竞标人成交后 7 个工作日内，按成交金额的 2%且不多于 80 万元的农民工工资保证金足额交纳到指定的账户；
2. 一旦竞标人承建的项目中出现拖欠农民工和工人工资情况，从其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中先予划支；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竞标人：_____（全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书代理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八、竞标保证金转账凭证

(附竞标保证金转账凭证的复印件)

九、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十、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方案的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根据桂建质安[2006]22号文件规定，我方在此向采购人承诺：

1. 我方参与投标的_____（工程名称）_____项目，一旦成交，我方保证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及使用管理细则》（桂建质安[2006]22号文）的有关规定，确保建设工程各项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落实到位。

2. 如我方在承包的_____（工程名称）_____项目中出现未按桂建质安[2006]22号文附件一规定执行的情形，我方愿意按照相关规定接受建设单位及有关主管部门的处罚。

竞标人：_____（全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桂建质安[2006]22号文附件一

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项目清单内容

类别	项目名称	具体内容	
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安全警示标志牌	在易发伤亡事故（或危险）处设置明显的、符合国家标准要求的安全警示标志牌。	
	现场围挡	1. 现场采用封闭围挡，高度不小于 1.8m。 2. 围挡材料可用彩色、定型钢板，砖、砼砌块等墙体。	
	五板一图	在进门处悬挂工程概况、管理人员名单及监督电话、安全生产规定、文明施工、消防保卫五板；施工现场总平面图。	
	企业标志	现场出入的大门应设有本企业标志或企业标识。	
	场容场貌	1. 道路畅通； 2. 排水沟、排水设施畅通； 3. 工地地面硬化处理（办公区，生活区，现场道路，材料堆放、混凝土搅拌、砂浆搅拌、钢筋加工等场地，外脚手架基础等）。	
	材料堆放	1. 材料、构件、料具等堆放时，悬挂有名称、品种、规格等标牌； 2. 水泥和其他易飞扬细颗粒建筑材料应封闭存放或采取覆盖等措施； 3. 易燃、易爆和有毒有害物品分类存放。	
	现场防火	消防器材配置合理，符合消防要求。	
	垃圾清运	施工现场应设置密闭式垃圾站，施工垃圾、生活垃圾应分类存放。施工垃圾必须采用相应容器或管道运输。	
	宣传栏、环保及不扰民措施	宣传栏、安全宣传标语等，洗车（防止污染市区道路）、粉尘、噪声控制，排污（污水、废气）措施等。	
临时措施	现场办公生活设施	1. 施工现场办公、生活区与作业区分开设置，保持安全距离。 2. 工地办公室、现场宿舍、食堂、厕所、饮水、沐浴、休息场所等符合卫生和安全要求；	
	施工现场临时用电	配电线路	1. 按照 TN-S 系统要求配备五芯电缆、四芯电缆和三芯电缆。 2. 按要求架设临时用电线路的电杆、横担、瓷夹、瓷瓶等，或电缆埋地的地沟。 3. 对靠近施工现场的外电线路，设置木质、塑料等绝缘体的防护设施。
		配电箱开关箱	1. 按三级配电要求，配备总配电箱、分配电箱、开关箱三类（铁质）标准电箱准电箱。开关箱应符合一机、一箱、一闸、一漏。三类电箱中的各类电器应是合格品。 2. 按两级保护的要求，选取符合容量要求和质量合格的总配电箱和开关箱中的漏电保护器。 3. 对大型、落地式分配电箱、开关箱设置防护棚和通透式围挡。
		接地保护装置	施工现场应设置不少于三处的保护接地装置。
	现场变配电装置	总配电室建筑材料必须达到三级防火要求，室内做硬地坪、电缆沟、吊顶。	

类别	项目名称		具体内容
安全 施工	临边 洞口 交叉 高处 作业 防护	楼层、屋面、阳台等临边防护	用密目式安全立网全封闭，作业层另加两道防护栏杆和 18cm 高的踢脚板。
		通道口防护	设防护棚，防护棚应为不小于 5cm 厚的木板或两道相距 50cm 的竹笆。两侧应沿栏杆架用密目式安全网封闭。
		预留洞口防护	用硬质材料全封闭；短边超过 1.5m 长的洞口，除封闭外四周还应设有防护栏杆。
		电梯井口防护	设置定型化、工具化、标准化的防护门。在电梯井内每隔 2 层（不大于 10m）设置一道安全平网。
		楼梯边防护	设 1.2m 高的定型化、工具化、标准化的防护栏，18cm 高的踢脚板。
		垂直方向交叉作业防护	有悬挂安全带的悬索或其他设施；有操作平台；有上下的梯子或其他形式的通道。
		基坑、卸料平台防护	设 1.2m 高标准化的防护栏，用密目式安全立网封闭，悬挂标识。
	安全防护用品		安全帽、安全带、特种作业人员（电工、混凝土工、焊工等）防护服装、用品等。
其他	机械 设备 防护	中小型机械防护	设防护棚（同通道口防护并有防雨措施）、操作平台。
		垂直运输设备防护	1. 垂直运输设备检测、检验。 2. 物料提升机、施工电梯等卸料平台搭设、外测用密目式安全立网全封闭，安全防护门、防护棚等。
	专家论证审查		危险性较大工程专家论证审查。
	应急救援预案		救援器材准备及演练等。
	非正常情况施工		其它特殊情况下的防护费用，如：城市主干道、人流密集、河边等处施工及文物、古建筑、古树保护等。

注：本表所列建设工程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项目，是依据现行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确定的。如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修订，本表所列项目应按照修订后的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进行调整。

十一、项目管理机构及机械设备承诺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参加了_____（项目名称）施工投标，若我方成交，我方在此承诺：

若本项目资格预审文件或竞争性谈判文件未要求我方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或竞标文件中填报派驻本工程的其他主要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及主要机械设备，在采购人向我方发出成交通知书之前，我方将按照合同附件提出的最低要求填报派驻本工程的其他主要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及主要机械设备，在经采购人审批后作为派驻本工程的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和主要设备且不进行更换。

若我方已按本项目资格预审文件或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或竞标文件中填报派驻本标段的其他主要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及主要机械设备，我方将严格按照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或竞标文件中填报的其他主要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及主要机械设备组织进场施工，且不进行更换。

如我方违背了上述承诺，本项目采购人有权取消我方的成交资格，并由采购人将我方的违约行为上报省级主管部门，作为不良记录纳入建设市场信息管理系统。

竞标人：_____（全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二、提供 2019 年度财务或审计报告（新成立的单位按实际提供）；

十三、提供截标前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纳税证明或纳税申报表等材料

十四、提供本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大违法记录在书面声明

十五、竞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资料

1. 投标单位近三年来的经营作风和社会上的整体形象，包括在承发包环节和投标活动中遵纪守法，坚持正当、合法竞争手段以及重合同、守信用，履约情况良好等各方面的表现，在最近三年内有无骗取中标、成交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
2. 企业获得市级或市级以上政府及部门颁发的荣誉称号等。
3. 投标单位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商务部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竞标文件

正本或副本

竞标文件内容： 商务部分

竞 标 人： _____（全称）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1)投标函
- (2)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一、投标函

致：____{采购单位名称}

1. 根据你方项目编号为____{项目编号}的____{工程项目名称}工程竞争性谈判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经踏勘项目现场和研究上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竞标须知、合同条款、图纸、工程建设标准和工程量清单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 (RMB¥_____)的竞标报价并按上述图纸、合同条款、工程建设标准和工程量清单(如有时)的条件要求承包上述工程的施工、竣工，并承担任何质量缺陷保修责任。我方保证工程质量达到_____等级。
2.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
3. 我方承认投标函附录是我方投标函的组成部分。
4. 一旦我方成交，我方保证按合同书中规定的工期____{工期}日历天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工程。
5. 我方同意所提交的竞标文件在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竞标须知中第16条规定的竞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成交，我方将受此约束。
6. 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成交通知书和本竞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7. 我方将与本投标函一起，提交人民币_____元作为投标担保。

竞标人：____(全称)_____(盖单位章)

单位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邮政编码：_____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开户银行名称：_____

开户银行账号：_____

开户银行地址：_____

开户银行电话：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目 录

(一)施工组织设计

- (1)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表
- (2)劳动力计划表
- (3)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横道图（网络图）
- (4)临时用地表

(二)项目管理机构

- (1)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 (2)项目经理简历表
- (3)项目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 (4)项目其他主要人员简历表
- (5)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辅助说明资料

一、施工组织设计

1. 竞标人应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编制具体要求是：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冬雨季施工技术措施、减少扰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技术措施、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

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表格可扩展。

附表一 拟投入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三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四 临时用地表

附表一 (1)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表

序号	机械或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KW)	生产能力	备注

附表二 (2)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工种	按项目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注：1. 竞标人应按所列格式提交包括分包人在内的估计劳动力计划表。

2. 本计划表是以每班八小时工作制为基础编制的。

附表三 (3)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横道图（或网络网）

1. 竞标人应提交施工进度横道图（或网络网）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成交的竞标人还应按合同条件有关条款的要求提交详细的施工进度计划。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横道图（或网络网）表示，说明计划开工日期和各分项工程各阶段的完工日期和分包合同签订日期。

3. 施工进度计划应与施工组织设计相适应。

附表四 (4) 临时用地表

用途	面积（平方米）	位置	需用时间
合计			

注：1. 竞标人应逐项填写本表，指出全部临时设施用地面积以及详细用途。

2. 若本表不够，可加附页。

二、项目管理机构

(一)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一旦我单位成交，将实行项目经理师负责制，我方保证并配备上述项目管理机构。上述填报内容真实，若不真实，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理。项目管理班子机构设置、职责分工等情况另附资料说明。

(二)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职务		学历		
毕业院校			专业			
身份证号码		资格证书等级及编号		职称证书编号		
主要经历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担任何职	建设规模	建设地点	开竣工日期	工程质量

说明：

- (1) 项目经理要求具备市政工程注册建造师贰级及以上资格，注册单位必须为竞标人单位。
- (2) 必须附上清晰可辨的身份证、职称证书、资格证书的复印件。

(三)项目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职务		学历		
毕业院校			专业			
身份证号码			执业资格证书等级及编号		职称证书编号	
主要经历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担任何职	建设规模	建设地点	开竣工日期	工程质量

说明：

- (1)技术负责人要求具有工程师职称。
- (2)必须附上清晰可辨的身份证、职称证书的复印件。

(四)项目其它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职务		学历	
毕业学校			专业		
身份证号码			职称证书编号		
执业证或上岗证书名称及编号					
经历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担任何职

说明：

(1)“项目其他主要人员”指除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外实际参加本合同工程施工的项目管理、技术等方面的负责人，包括施工员、质检员、安全员、材料员、预算员等。

(2)须附上清晰可辨的身份证及相应的执业证书或上岗资格证书的复印件。

(3)表格不够可另行复印。

(五)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辅助说明资料

注：

(1)辅助说明资料主要包括管理机构的机构设置、职责分工、有关复印证明资料以及竞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料。辅助说明资料格式不做统一规定，由竞标人自行设计。

(2)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辅助说明资料另附（与本竞标文件一起装订）

第八章 评审办法

1. 评审办法

本次评标采用最低评标价法。

2. 评审依据

谈判小组以竞争性谈判文件、竞标文件为评标依据

3. 资格审查

本工程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进行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竞标文件进行初步（资格）评审，只有资格评审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的评审。资格审查内容为要提供的材料见竞标须知 9.2 条内容，任何一项缺或无效均会被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作无效竞标处理。

4. 竞标文件的符合性鉴定（初评）

4.1 在详细评审之前，谈判小组将首先审定每份竞标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所谓实质上响应，是指竞标文件应与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要求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或者对合同中约定的竞标人的权利和竞标人义务方面造成重大的限制，纠正这些显著差异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竞标文件的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4.2 如果竞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某项要求，谈判小组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竞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竞标。

4.3 竞标文件的澄清

为了有助于竞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审委员会可以个别地要求竞标人澄清其竞标文件。有关澄清的要求与答复，应以书面形式进行。

4.4 竞标文件计算错误的修正

4.4.1 谈判小组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竞标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如果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2) 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除非谈判小组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 当分项乘积累计得出的总额与标出的总额不一致时，以标出的分项乘积为准，并修改标出的总额；

(4) 竞标文件正本与竞标文件副本不符的以正本为准。

4.4.2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竞标文件的竞标报价，在竞标人确认后，调整或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对竞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竞标人不接受调整或修正后的报价，则其竞标文件将被拒绝并且其竞标保证金也将被没收，并不影响评标工作。

4.5 谈判小组将仅对初评合格的竞标人进行终评。

5. 技术评审

5.1 技术评审按可行与不可行两个指标评定。经谈判小组全体成员记名表决，不少于三分之二的成员同意为不可行才能认定为不可行。技术评审可行等同于谈判小组认定各项施工标准为合格，可进入最终报价。

5.2 技术评审具体如下：

序号	评标项目	评标标准
1	施工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保证措施	关键线路清晰、准确、完整，计划编制合理、可行，关键节点的控制措施有力、合理、可行，进度违约责任承诺具体。
2	施工组织机构和施工管理人员	拟投入本项目的施工管理人员完全满足或优于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组织机构人员配备合理、职责明确、分工清晰、能保证有较高工作效率。
3	劳动力和材料投入计划及保证措施	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较好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
4	机械设备投入计划	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较好满足施工需要，采用先进机械设备。
5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	针对项目实际情况，有先进、具体、完整、可行的实施措施，采用规范正确、清晰。
6	质量保证措施	编制的各分部分项工程的主要施工方法完善、合理、满足项目的实际施工要求。针对项目实际提出先进、可行、具体的保证措施，满足或超过采购文件的质量要求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

6. 终评

本项目上限控制价为：人民币贰佰肆拾叁万捌仟贰佰肆拾玖元捌角贰分（¥2438249.82）

对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进行评审。

谈判小组将以竞争性谈判文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为评审依据，在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以通过资格性审查后，在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前提下，按评标报价由低到高排列成交候选人顺序，并依照次序确定成交人。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报价单位及所报价的产品均被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以工信部门2019年提供的证明文件为准】，对某报价人报价给予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某报价人评标报价，即某报价人评标报价=某报价人报价×（1-10%）。除上述情况外，某报价人评标报价=某报价人报价。报价产品提供企业按《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认定为监狱企业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以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为准。

7. 成交候选人推荐原则

7.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在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时，谈判小组将按评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推荐2名以上成交候选人（最后报价相同时，由谈判小组根据响应文件中技术、服务、合同条款情况集体讨论确定排序，并按确定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人应当确定谈判小组推荐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其余以此类推。

7.2 谈判小组认为，某谈判供应商的有效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

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谈判小组可以取消该谈判供应商的成交候选人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面的成交候选人递补，以此类推。

7.3 谈判小组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8. 附注

8.1 本办法的各类计算过程，结果四舍五入，只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8.2 可取消竞标人或成交人资格的情况：竞标人违反保密义务；竞标人相互串通、竞标人有串通采购代理机构或贿赂、会见采购人有关负责人员违反公平、公正原则；竞标人有重大违法行为被处罚可能导致无法履行合同；竞标人的经营、信誉、负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极可能导致无法履行合同；竞标人拖欠其内部员工工资等。

8.3 成交人被取消成交资格后，采购人将把成交资格授予推荐次名的竞标人。

附表 1：关于退还竞标保证金的函

关于退还竞标保证金的函(格式)

广西鸿礼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参加了贵公司代理的____（项目名称）____（项目编号：_____）的竞标，同时按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规定提交了_____元竞标保证金。现竞标工作已经结束，我单位____（竞标单位名称）____（中标或落标）。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我单位要求贵公司退还该项目竞标保证金。

我单位委托_____（受托人姓名），性别：_____身份证号：_____，全权办理退款手续。

特此函。

附银行账号：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

竞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特别说明：1、此函中标（成交）单位需提供，请竞标单位按以上格式填写退款函加盖单位公章，同时提交合同复印或扫描件，在政采云系统的正式供应商截图，并附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银行转账底单复印并加盖单位公章；

2、只有以上手续齐全，并符合规定退款条件的方可办理退款。

附表 3：

竞标人（供应商）承诺书

本单位_____承诺严格落实党中央、国务院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和百色市委、市人民政府相关疫情防控工作部署，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及其他疫情防控相关要求。本单位于____年__月__日参加_____项目的开标活动。本单位承诺在开标过程中做到以下几点：

1. 参与竞标人员积极配合从采购代理机构交易场所工作人员进行体温检测和人员信息登记。不符合防控管理要求的人员，不进入采购代理机构交易场所，并于必要时积极配合采购代理机构交易场所工作人员做好现场临时隔离工作。

2. 参加竞标人员自觉做好个人防护，全程正确佩戴口罩，听从采购代理机构交易场所工作人员的引导。

3. 本单位派出的竞标人员_____（姓名），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联系电话），在_____（省、市）居住，无疫情接触史、身体健康。

4. 本单位保证做好竞标期的各项准备工作，并提前到达采购代理机构交易场所的开标区域，避免因工作疏忽导致时间拖延和人员聚集。

5. 开标活动结束后，本单位人员迅速离场，不在采购代理机构交易场所公共区域停留。

承诺人（公章）：

年 月 日

备注：《关于坚决落实疫情防控措施科学有序开展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通知》（桂事管发〔2020〕2号）、《关于恢复各类公共资源现场交易活动的公告》、《疫情防控期间进场交易项目服务指南》等要求，有序开展进场采购代理机构交易项目业务工作，参加开标、评标的所有人员，要登记姓名、单位、手机号码和实时体温，以及近14日内的外出及旅游情况，尤其是来自疫情严重地区，以及近7日内是否发热或密切接触发热人员情况。对发现疑似症状和来自疫情严重地区的人员，采购代理机构按工作要求及防疫隔离区管理办法执行。凡是疫情地区参加开标、评标的人员要出具当地检疫部门的健康证明，竞标人在递交竞标文件时需附上“竞标人（供应商）承诺书”

附件 4:

响应确认函

致广西鸿礼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收到贵单位发出_____（项目名称）竞争性谈判邀请函，现我单位确认（同意不同意）参加本项目竞标。

竞标单位：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机构负责人)：_____（签字）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日期：2020年 月 日